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杭州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3月23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宋剑斌董事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亲自出席董事12名，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杭州银行五年战略规划（2026-2030）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订杭州银行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修订《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制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管理办法》。

六、关于聘任杭州银行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立雄先生为公司首席合规官，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立雄先生任公司首席合规官的任职资格尚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核准。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立雄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 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 2 次会议事前认可。

七、关于增补赵骏先生为杭州银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增补赵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还听取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

王立雄先生简历

王立雄先生，1972年11月出生，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杭州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曾任杭州银行保俶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授信审批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萧山支行行长，公司业务总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杭州银行副行长，杭州银行监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立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17,36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